

广东省新闻出版局

关于举办 2022 年印刷业政策法规 宣传教育线上培训班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新闻出版局，省内印刷企业：

根据印刷业经营者资格条件的有关规定，为加强全省出版物印刷业的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构建规范有序的印刷业发展环境，进一步提高相关企业法人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促进全省印刷业健康发展，我局拟于 2022 年 12 月中下旬委托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举办一期全省印刷业政策法规线上培训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1. 省内出版物印刷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
2. 数字印刷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
3. 计划申请出版物印刷经营许可的印刷企业（含数字印刷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

二、培训方式及时间安排

培训班采取线上培训的方式进行。参训学员报名成功后按照操作指引登录账号在指定时间内观看授课视频学习，修满相应学

分后需通过线上考试方可颁发培训合格证书。线上培训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至31日。

三、培训内容

邀请专家学者对印刷业管理条例、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数字印刷管理办法、印刷业经营者资格条件暂行规定等常用政策法规进行宣传解读；邀请相关行政管理部门专家结合出版印刷质量管理、印刷业日常经营的风险点与相关法律责任等工作进行分析解读。

四、培训要求

1. 印刷业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培训实行全覆盖，做到应训尽训。未取得省新闻出版局颁发的《印刷法规培训合格证书》的省内所有出版物印刷企业（含数字印刷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均须参加本次培训；往年已参加培训并取得省《印刷法规培训合格证书》的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也应当参加本次培训；近期计划申请出版物印刷经营许可的印刷企业（含数字印刷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可申请参加本次培训，参训情况将作为许可申请的基本条件。参训人员须在培训期限内完成全部培训课程，并独立完成线上考试。

2. 各地级以上市新闻出版局印刷管理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政策法规培训情况纳入日常监管，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督促确保企业应训尽训。要协助督促辖区内的有关印刷企业，积极按时报名派员参加培训，并于12月

18 日前将《培训报名汇总表》（见附件 1）报送至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指定电子邮箱，由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将参训人员信息导入培训系统后台。

五、其他事项

1. 线上注册及培训操作指引。请各参训人员根据《学员线上注册及培训操作指引》（详见附件 2）的操作步骤进行注册、培训及考试。注册完成后，方可参加培训学习。注册时，参训人员须上传本人小一寸白底免冠照片电子版（尺寸为 2.2cm*3.2cm，像素为 295*413），以用于制作证书。

2. 培训证书颁发。印刷法规培训合格证书是印刷法规学习的重要凭证，也是出版物印刷经营许可设立、变更的基本条件。本次参训人员完成所有培训课程并考核合格后，将统一颁发新的《广东省印刷法规培训合格证书》。我局将建立印刷法规培训情况信息库，并每年举办政策法规培训班，对全省出版物印刷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负责人开展全覆盖轮训，参训情况将实行信息化管理，作为有关审批事项的重要参考。

3. 培训联系方式

培训承办单位：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 1 号锦绣联合商务大厦 30 楼
3003 室

电话：020-37638310、873967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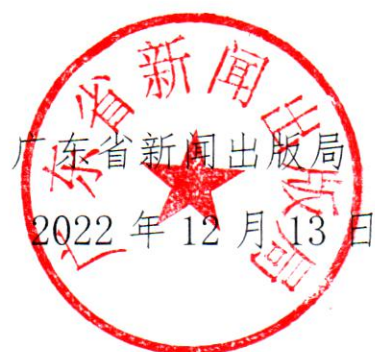
联系人：辛嘉怡、陈宝湘

手机：13265365490、13822249399

电子邮箱：gdprint@gdyx.org。

附件：1. 培训报名汇总表

2. 学员线上报名及培训操作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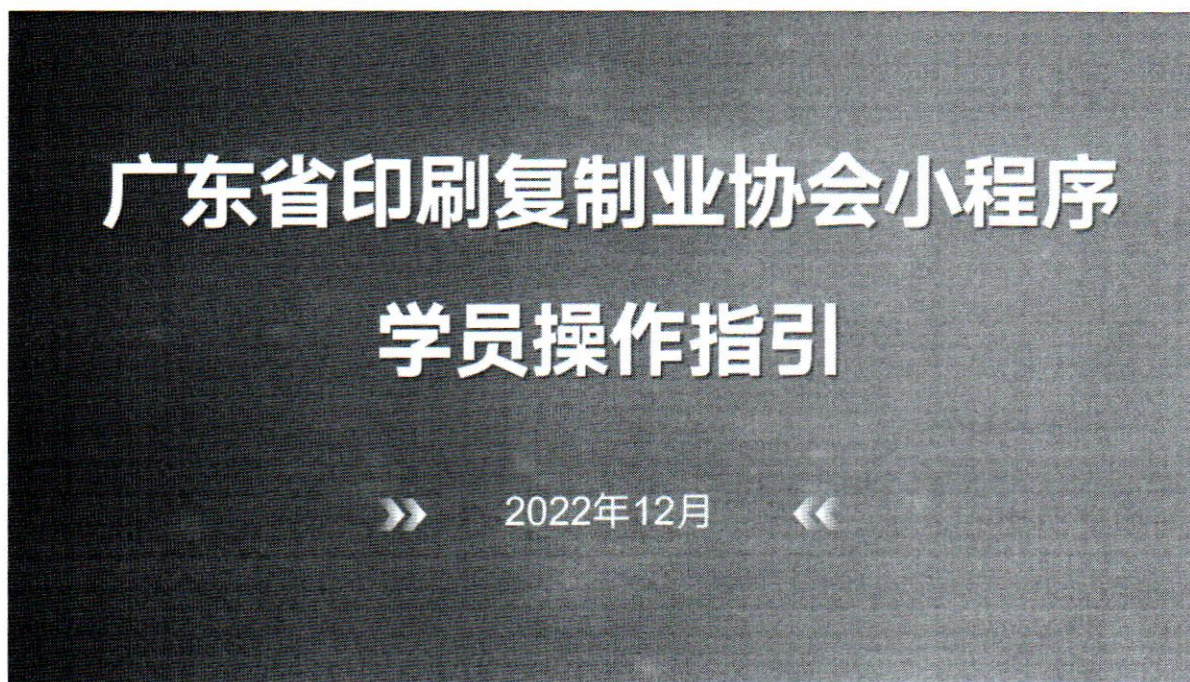
附件 1

_____市培训报名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手机号码	备注

(可另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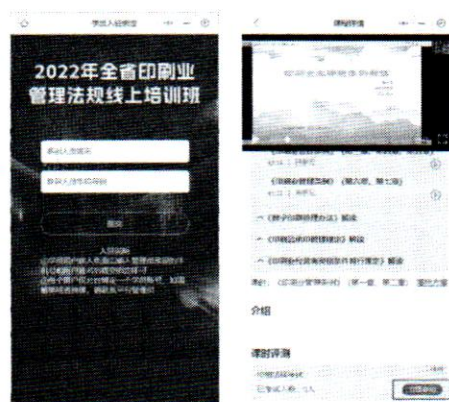
学员线上注册及培训操作指引



一、学员注册



第一步：
扫描上方二维码
进入预设的学员绑定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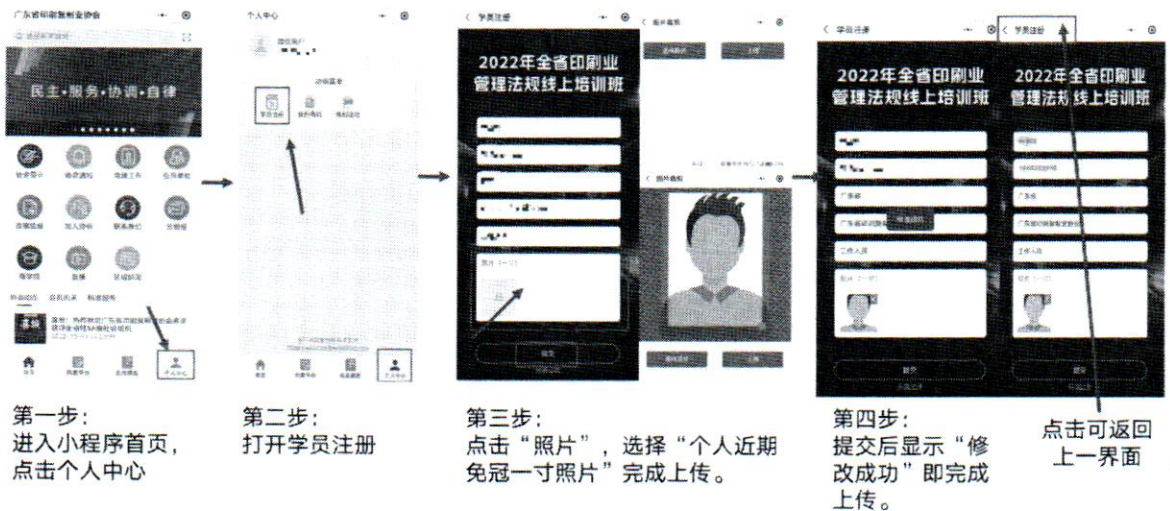


第二步：
输入管理员预设的信息，提交绑定即可进入
课程学习界面。

二、学习课程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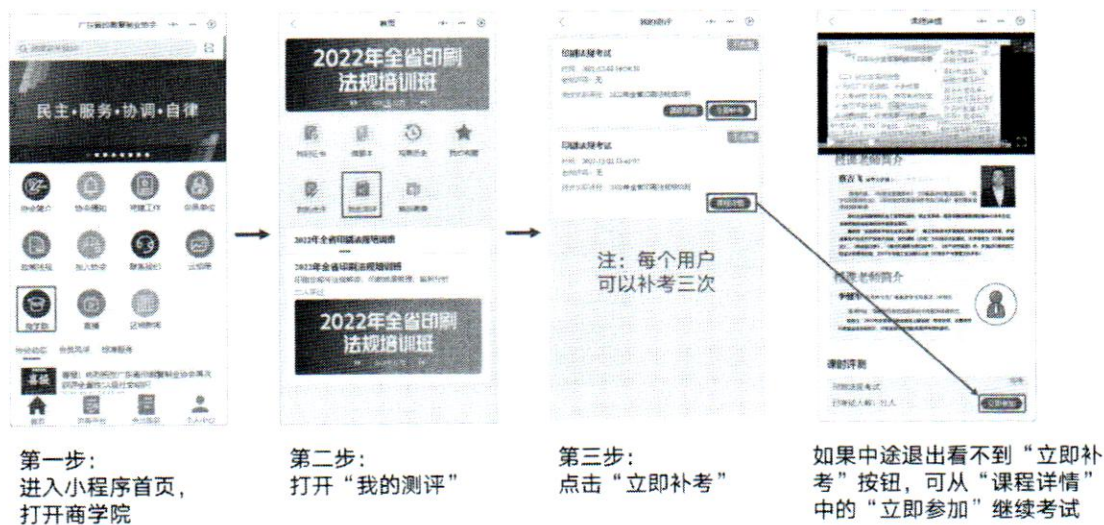
三、上传个人一寸照片（参加考试前须完成此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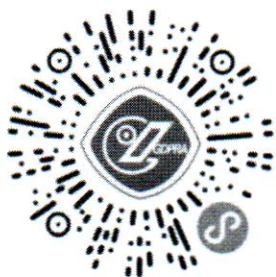
四、参加考试的方法（参加考试前须完成所有课程学习）



五、补考的方法



完成注册后再次进入小程序的方法



第一种方式：
扫描上方二维码



第二种方式：
微信首页下拉，搜索“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
或在最近使用过的小程序中直接点击“广东印协”。

为了方便沟通，可扫码添加省印协微信号：

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

